

## 二十五、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第 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1 日下午 3 時 7 分）

二、三讀會：

- 1.審議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歲入部門、歲出部門、基金）
- 2.審議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 3.審議市政府提案、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第 6 次定期大會部分）

**主席（曾議長麗燕）：**

開會。（敲槌）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因為高雄市今天公布 10 例疫情，等一下本席是不是提動議先抽出衛生局，等一下他們人進來後先審議，審議完後讓他們趕快回去做疫調，把整個防疫做好，我想這是目前高雄市比較緊急的事，所以是不是徵求大會的意見，讓衛生局的先抽出，等一下審議，謝謝主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等一下先審衛生局的歲出。

**黃議員柏霖：**

人員到了，就先讓他上來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在衛生局的主管還沒來之前，我們先審歲入的預算。

各位同仁，請就坐。我們開會。（敲槌）第 6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大家詳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二、三讀會，審議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擱置部分，從歲入開始。請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審查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歲入預算擱置部分，請各位議員拿出橘色這本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請翻開第 40 頁歲入來源別預算表，請看第 40-41 頁，科目名稱：罰款及賠償收入－警察局－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5,79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其中，第 41 頁 0919－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違反保全業法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3,795 萬 7 千

元，陳議員美雅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50-51 頁，科目名稱：罰款及賠償收入－交通局－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預算數 15 億 15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這一條有附帶決議，是不是先請局長說明一下當時我們講的部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張局長，請說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上次討論出來的附帶決議是，有關交通違規罰鍰收入，需以前一年度交通違規罰鍰決算數 12%，用以改善交通安全設施及執法，教育宣導等相關經費之使用。

**陳議員麗娜：**

不好意思，局長唸出來的文字部分，主要修正的內容是它必須是用前一年的決算數來算，然後乘於 12%，這個是附帶決議的部分，到時候請把附帶決議也附上來給議事組這邊，好不好？〔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提附帶決議，總預算案歲入的預算第 50-51 頁，科目名稱：罰款及賠償收入－交通局－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附帶決議，請議事組宣讀。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陳議員麗娜附帶決議之內容，有關交通違規罰鍰收入，需以前一年度交通違規罰鍰決算數 12%，用以改善交通安全設施及執法，教育宣導等相關經費之使用。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67 頁，科目名稱：規費收入－工務局－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預算數 6,4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這個預算是我擱置的，主要的部分是有關於許可費的部分，必須後續要有一個在法條上面的修正，工務局在哪裡？修正的內容，你們是不是也要唸一下？原則上就是在今年度要把這個修正內容送上來，修正的部分有兩個部分，你們只要初步的內容先給就可以了，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修正的內容是這樣的，針對這個道路挖掘許可費的收費標準，請工務局研議修法，參考其他五都收費標準，做為修法的建議。

**陳議員麗娜：**

局長現在說的是比較簡單的部分，主要今年度要送這個道路挖掘許可費收費辦法的修正，主要修正有兩個部分，一個是收費的標準，要依據其他縣市的收費標準來訂定。另外一個是，如果遇到不可抗力的因素，沒有辦法施工的話，應該要退費給施工單位，這個部分有兩個部分，是不是，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兩個部分，我們今年會修法來…。

**陳議員麗娜：**

這是我附帶決議的部分，就是請他們應該要修正這些法條內容，附帶決議再拜託你們交給議事組。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附帶決議交給議事組。我們先討論下一筆第 131-133 頁。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131-133 頁，科目名稱：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預算數 51 億 724 萬 8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

一、修正通過。

（一）第 132 頁交通局－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預算數 4 億元，刪減 2 億元，邱議員俊憲、黃議員捷保留發言權。

（二）第 132 頁地政局－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預算數 39 億 5,000 萬元，刪減 2 億元，邱議員俊憲、黃議員捷、郭議員建盟、陳議員致中保留發言權。

（三）第 133 頁都市發展局－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預算數 5 億 2,113 萬 8 千元，刪減 5,000 萬元，邱議員俊憲、黃議員捷、郭議員建盟、陳議員致中保留發言權。附帶決議：刪減之 5,000 萬元，留

於基金專款專用於都更，讓城市風貌再造。

二、（一）1、第 131-132 頁財政局，預算數 2 億 2,811 萬元。

2、第 132 頁農業局，預算數 500 萬元。

以上 2 項，邱議員于軒保留發言權。

（二）第 131-132 頁財政局，預算數 1 億元，李議員雅靜保留發言權。

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這個主要是基金繳庫的部分，財經委員會基於幫高雄市民要守緊市庫，其實我們在基金繳庫的方面進行了很多的爭辯。這個議題不只是財經委員會國民黨籍的委員非常的關心，包括陳議員麗娜也非常的關心。基金有幾種基金，譬如平均地權基金、城鄉發展都市更新基金，有很多的基金，我們擔心基金會變成市府的小金庫，所以我們當時是希望，我一個一個講。譬如交通局最主要的是停管基金，當時我們要刪除 2 億元，主要議員是認為我們希望這些錢繳入市庫，花到哪裡去我們不清楚？但是這個停管基金，未來是可以籌設做高雄市交通安全的改善，甚至設置停車場的，所以當時我們是主張要刪除 2 億元。在停管基金方面，我們最後政黨協商的結論就是，我們刪除 2,500 萬元。這 2,500 萬元留在停管基金裡面，是希望彰顯高雄市，譬如交通安全的各種議題，以及讓交通局可以推動停車場的設置，我覺得這一點是非常非常重要的。「城中城」的案件之所以會造成集體的火災，造成一發不可收拾，其實停車空間的規劃跟道路路邊停車格的規劃，也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議題。

第二個，非營業特種基金是地政局的平均地權基金，大家很清楚知道，平均地權基金是一些抵費地，就是我們去標售土地，等一下可以請地政局來說明。所留下的，基本上有點類似老本，有議員主張就是全數不要繳回市庫，因為像 205 兵工廠這一些，都是非常重要的議題。為了高雄市的財政永續，我們也是討論非常久，我們原本是要刪 2 億，但是經過政黨協商之後，我們決定不刪，但是在平均地權的方面，我們就設置一個最低的水位。就是無論未來高雄市標售的土地狀況，目前可能地價好，我們標售的金額會比較高，但是你不知道長久以後的發展會怎麼樣？所以為了高雄市後代子孫以及整個高雄市市庫的財政永續，所以我們免予不刪除這 2 億元，但是我們要求一定要留下 30 億的最低水位，我認為這個水位也是可以去調整的，這是看未來高雄市的財政。

但是我這邊還是要提醒財政局，基本上你收多少錢，你有賺多少錢，你再花多少錢。可是高雄市財政的編纂是很奇怪的，可能本預算不夠之後，他又把基

金的繳庫金額放進去，再一起去衡量他的支出，這一點我個人認為，還有某些議員像麗娜議員，認為目前這樣子財政的規劃是沒有那麼健全的。因為平均地權基金基本上是可以做很多很多市政建設，今天你把它繳庫，當時為什麼刪這 2 億元，因為以往都是 37.5 億，今年你多繳 2 億。我們也是經過很多很多的討論之後，我們最後可以不刪，但是我們要求最低的水位是 30 億。這 30 億，也希望未來的政府可以遵守，也了解議員們的苦心，這是為了高雄市的財政永續。

另外，本席也具體建議，地政局要去修相關的平均地權基金的自治條例，這部分可以參考台北市，把平均地權繳庫甚至建設的錢，以你盈餘的幾分之幾，做這個比例上的分配，這樣子你既可留一些老本給平均地權，你又可以比較明確知道到底要費用多少，把這個比例訂出來，這個是未來可以修法的一個目標。所以在平均地權基金，我們的結論就是我們用附帶決議的方式，訂出最低水位，就是附帶決議是，為維持平均地權基金業務運作的適足資金，贖餘繳庫後，現金餘額以不低於 30 億為原則。這 30 億就是我們幫高雄市民留下來的老本，這是平均地權基金。

第三個是都發局的都更基金，去年沒有繳庫，去年繳庫數是零，但是今年他繳了 5 億多，為什麼要刪減 5,000 萬？原本委員會是刪減 5,000 萬，當時的理由也是因為「城中城」的事件，其實造成很多高雄市民的傷痛以及悲劇。其中有一個最大的原因，還有很多當地的議員一直在提的就是，我們很想推動都更，可是高雄市推動都更的成績是 20 年做 20 件。今天你又把推動都更的基金繳庫，放到大水庫去，我個人認為這個是對不起高雄市民，我們為了彰顯議會支持你推動都更的決心以及用心，所以當時我們是希望刪減 5,000 萬。因為跟市府溝通之後，市府也希望勉予變成 2,500 萬，經過政黨協商之後也同意刪減 2,500 萬。但是還要提醒都發局尤其是局長，你很清楚你來就是為了推動都更，你後面的工務局長也是城市更新的專家，希望你們兩局攜手並進，為了高雄市都更的未來，大家齊心在努力。都更裡面，七賢國中的爭議也請你儘早讓市民可以了解，市政府在推動都市更新的目標。

所以針對基金繳庫，最後政黨協商之後，我們做出了這三項的決議，以上是財經委員會的說明。請大會參考。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捷，請發言。

**黃議員捷：**

我是無黨籍的，所以沒有辦法參與政黨協商，我還是要在這裡再次表達我的立場。因為其實這在財經委員會也有討論，我會覺得從基金繳庫這邊去擋歲入是邏輯不通的。像剛剛召集人說的，他說他會不知道這個錢進到大水庫之後，

不知道怎麼花用？可以在歲出的時候來審議，包括剛剛講到的 205 兵工廠、七賢國中，或者是推動都更，這些其實都可以在歲出裡面一條一條的來審議，甚至是我們可以一一到現場會勘，要求局處來做。剛剛一個一個講到的案子都應該要在歲出裡面處理，可是我們卻是從歲入就把它砍掉了，可能砍掉的會是他們用在其他需要的建設費用，所以砍掉歲入是非常的奇怪的事情。但是因為已經經過政黨協商，大家也都同意要這樣砍，我也接受，我也希望這個全體損害的後果，必須要市民一起來承擔的。

我這邊要再次講給所有的市民知道說，現在歲入被砍掉了，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收支平衡，可能會影響到接下來歲出的運用。所以在這邊再次表達，我並不認同這樣子的作法，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黃議員捷，因為經過黨團協商了。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先講一下，現在基金繳庫的時間點，我覺得有一點奇怪。事實上我們現在審的是 111 年的預算，所以基金的錢是連帶到時候 111 年賺的錢都一起算，到 111 年的年底才繳庫，所以會導致一個現象就是去年的賸餘款，再加上今年賺的錢同時入市庫。現在政黨協商的部分只要最低水位 30 億就好了，這個是針對平均地權基金來講。這個有一個問題，你可以看去年的賸餘就有 50 億了，結果政黨協商給他協商一個 30 億的低水平，連今年要賺的錢都沒有算。所以對他來講，30 億，說真的太簡單了。原則上我一直認為所有的基金，平均地權基金、都市發展基金跟交通局的停管基金都一樣，都應該要按照一定的比例入市庫，而且是應該在前一個年度的賸餘款來做一個比例進入市庫，這樣子會是一個比較健康的狀態，而現在這樣子的整個情形，讓我覺得市府在整體基金的拿法，事實上是和會計完全不一樣。我們的預算是在前一年的 6 月份就接收到，結果基金是在隔一年的年底 12 月才入市庫，連當年度賺的錢都在用，這樣像話嗎？這個我還是要提出來，因為政黨協商已經結束，但是政黨協商出來的竟然是比目前都還要鬆的一個方法，這是讓我非常訝異的一件事情。

所以我也不知道為什麼，大家都沒有把前面幾個數字拿來兜一兜、看一看，怎麼會去算出一個 30 億的水平？當然大家都樂於接受，也很高興。所以我知道最後到底是刪了多少？我現在也看不出來，平均地權基金現在是不刪了，對不對？停管基金是不是還是刪 2 億？

**主席（曾議長麗燕）：**

2,500 萬。

**陳議員麗娜：**

2 億變 2,500 萬，都市發展基金 5,000 萬變成？

**主席（曾議長麗燕）：**

2,500 萬。

**陳議員麗娜：**

2,500 萬，真的協商能力很強，只刪了 5,000 萬。所以還是要把這個狀況說一說，因為政黨協商已經結束了，對於整個基金入市庫的地方，其實基金無關於會不會傷及其他預算的部分，因為沒有刪掉，就還是在基金裡面運作，繳入市庫而已嘛！但還是希望高雄市政府在整體基金上的運用，能夠更加制度化，而且更加嚴謹。我們都說對財政的狀況應該是要很嚴謹的，但是我看起來並不是。所以對於基金的這些拿法，實在是太鬆散了！我也期待有一天議員大家能夠共同來認知這個問題，共同來解決相關基金入市庫的問題。原則上第一步我覺得應該要先推動的是，基金入市庫的錢應該要以前一年的賸餘款多少為基準，用這樣來算，不能夠用當年度的錢，這一點是必須要先說明的，不然每一次都是這樣來使用，我覺得有一天會出問題，而且也不太符合會計上的要求，這一點我先在這邊聲明一下。那尊重黨團協商的意見，這個我就不再提，期待將來有機會，大家還可以再繼續把要改進的部分，希望大家有心能再繼續改進。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麗娜議員，刪掉的部分是把它放在大水庫，同樣可以做建設，而不是把它刪掉，這個見仁見智，像黃捷議員…。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議長，這個有人誤導，所以我要講清楚。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了，我們不要講了，協商都已經完成了。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我沒有要動，但是我覺得不要給高雄市民不對的看法…。

**主席（曾議長麗燕）：**

你剛剛不是解釋的很清楚了，你剛剛就講得很清楚。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你們說這個叫做高雄市的損失，這個不叫損失，這個叫基金。基金可以併決算，他要怎麼花就怎麼花，所以陳局長你應該要出來講，有造成你任何的損失嗎？這個金額是政黨協商的，為什麼政黨協商會同意？這不會影響，怎麼可以這樣講呢？如果真的不清楚預算法，可以去看法規，好不好？再給我 1 分鐘，議長，讓我講。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于軒議員，請發言。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不好意思，因為剛剛有議員在誤導，為什麼我們要政黨協商？就是我們大家對高雄市財政要擰節的目標是一致的。所以我要再次強調，今天我們刪的是基金的歲入，基金基本上就是留在基金裡面，未來高雄市政府要花，他可以併決算去花，所以並沒有造成任何的損失。第二點，財政局局長，這筆金額是我們在議長室協商出來的，從 4 億 5,000 萬元降到 5,000 萬元，大家可以看得很清楚，還是有議員不滿意，為的是什麼？為的是我們不可以把這些老本花掉，所以我們留在基金，是因為有針對基金執行的業務。我留在停管基金，來維持高雄市的交通安全，我留在都更基金，我推動高雄市都更的業務，根本沒有造成任何的損失。基金可以併決算。所以我覺得用砍歲入就是造成損失，這一點是完全去脈絡化的處理，或者是不懂預算法的處理。我們是捍衛高雄市民的權利和權益，我們留下來的低水位，這是未來大家要去遵循的，就是幫高雄市民保留基本上的財政。所以為什麼我一定要講，而且這個金額市政府也同意了，以上是我要做出很明確的說明，也希望在場的媒體朋友請不要被誤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都說明了。本項歲入根據邱于軒議員的說明，有預算數修正和附帶決議，我們先來處理預算數修正，第一、交通局－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刪 2,500 萬元；都發局－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刪 2,500 萬元。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請議事組宣讀附帶決議。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邱于軒議員所提之附帶決議在第 132 頁，科目：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地政局－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預算數 39 億 5,000 萬元，附帶決議內容：為維持平均地權基金業務運作之適足資金，賸餘繳庫後，現金餘額以不低於 30 億元為原則。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回到上一個科目，陳麗娜議員提附帶決議，請議事組宣讀內容。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陳麗娜議員所提之附帶決議在第 67 頁，規費收入－工務局－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項下，附帶決議內容：針對道路挖掘許可費收費標準，請工務局研議

修法，參考其他五都之收費標準及針對不可抗力研議退費。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附帶決議，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第 148-158 頁，科目名稱：捐獻及贈與收入，預算數 12 億 2,447 萬 6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

一、照案通過。第 157 頁社會局－捐獻收入－一般收入，預算數 28 萬元，  
附帶決議：請社會局協助公辦民營及民間單位，如在符合規定前提下，  
有經費需求，可向社會局提出協助資源媒合。

二、（一）1、第 156 頁民政局，預算數 1 億 564 萬 3 千元。

2、第 156 頁新建工程處預算數 3,635 萬 6 千元。

3、第 157 頁養護工程處預算數 6,071 萬 6 千元。

以上 3 項黃議員紹庭保留發言權。

（二）第 157 頁社會局，預算數 28 萬元，陳議員致中保留發言權。

備註：二讀時，林議員于凱提附帶決議：第 156 頁民政局－捐獻收入－一般  
捐獻 1 億 564 萬 3 千元，附帶決議：區公所應建構揭露捐助款及回饋  
金之款項使用平台，供市民公開檢視。

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林于凱議員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很快提一個修正，附帶決議：區公所應建構揭露國營事業捐助款及回饋  
金之款項使用平台，供市民公開檢視。增加「國營事業」四個字。

**主席（曾議長麗燕）：**

你的附帶決議還要修正嗎？

**林議員于凱：**

修正附帶決議內容。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議事組宣讀。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林于凱議員附帶決議內容是在第 156 頁，捐獻及贈與收入，民政局的部分，  
附帶決議內容：區公所應建構揭露國營事業捐助款及回饋金之款項使用平台，  
供市民公開檢視。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

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所有的捐獻款 12 億的部分，我要提一下。他們把目前各個局處有受到捐獻的，但是沒有在預算書上公布出來的，就是贈與跟收入的部分，有列了給我看，但是沒有全部，譬如消防局他搞不清楚說，如果他先捐錢，但是他指定我們要去買什麼設備，那這樣算不算？這個應該也算嘛！但是後來並沒有列上來。我在裡面看到了一些比較特別的部分，剛好衛生局長也在這邊，社會局有沒有在這裡？社會局也在。有一筆捐款是來自於漢神巨蛋的捐款，它應該有三筆，兩筆是水電、一筆是場地費。水電費兩筆加起來，將近千萬；場地費的部分大概是五、六百萬。主要是 20 天運用巨蛋來注射疫苗的部分，20 天平均下來，平均一天的水電和場地費總共要 78 萬，這是不符合常理的。一般來講，我們運用這個地方，即便不是公益場，也沒有這麼貴，一天的水電費算起來，將近要 50 萬，這可能嗎？所以他是先捐錢給社會局，然後再來支付衛生局的錢，是這樣來使用的嗎？請社會局回應一下，他是一個指定捐款，對不對？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社會局謝局長琍琍：**

事業單位捐贈給我們這筆錢，然後告訴我們說他要給衛生局用，我們收下來以後，再轉給衛生局去處理。

**陳議員麗娜：**

所以這所有的錢，就是捐給你們之後，然後轉給衛生局。那衛生局收到這筆錢後，怎麼處理？

**主席（曾議長麗燕）：**

衛生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麗娜：**

就是你們使用巨蛋 20 天的場地費和水電費嘛！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就是我們來支付原先要支付的錢。

**陳議員麗娜：**

是，所以是 20 天沒錯嘛？〔是。〕他上面是寫 20 天，所以這個錢再轉給漢神巨蛋，對不對？〔對。〕那大家聽懂了嗎？一天的水電費和場地費總共 78

萬。這筆錢其實是由漢神巨蛋捐出來後，再回到漢神巨蛋。漢神巨蛋的確也花了水電費和場地，但是算的超貴的，比公益場還要貴。如果是做公益付的水電費，因為我們有去算過，如果是公益的話，水電費一天是 7 萬，結果他給我們算一天將近 50 萬的水電費，這個真的很不可思議啊！他賺到的是可以抵扣稅金的發票吧！這種讓人匪夷所思的捐款，還滿特別的，裡面還有一些我還在看當中，這是我看到比較特別的項目。所以類似這樣的捐款，我們在議會裡很難監督到，如果這次沒有半路攔截，其實很難好好去討論，但是因為資料我還在研究當中，在下個會期，我研究完畢之後，會再把整體的資料揭露出來。

但是這筆的預算，我是不是能做一個附帶決議？就是只要有捐款的部分，必須針對捐助的項目和金額，在決算的時候，應該顯現在決算書上。這樣子至少我們可以看到，預算書雖然看不到，但是決算的時候，應該可以看得到吧！以上是我的附帶決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麗娜議員提附帶決議，請議事組宣讀內容。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陳麗娜議員的附帶決議是在第 148-158 頁，捐獻及贈與收入的部分，附帶決議內容：各局處應把捐款未出現在預算上捐助的項目、金額，在決算時，應顯露在決算書上。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下來先審衛生局歲出，請警消衛環委員會召集人陳善慧議員上報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各位議員請看編號 10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請看第 85-87 頁，科目名稱：衛生業務－檢驗業務，預算數 3,266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05 頁，科目名稱：防疫業務－防疫工作－蟲媒傳染病防治業務－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預算數 144 萬 7,283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06 頁，科目名稱：防疫業務－防疫工作－一般業務－業務費－通訊費，預算數 101 萬 2,264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07 頁，科目名稱：防疫業務－防疫工作－一般業務－業務費－按日按件計資酬金，預算數 69 萬 3,312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08 頁，科目名稱：防疫業務－防疫工作－一般業務－業務費－委辦費－防疫專線諮詢作業委外服務，預算數 43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衛生局公務預算全部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善慧議員請發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善慧：**

議長、各位同仁，因為警消衛環還有一個環保局的擱置案，我想一起審完，就不用再上上下下，審的順序可以直接一直審下去，請議長裁示。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我們抽出環保局第 42-43 頁的科目。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編號 11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請看第 42-43 頁，科目名稱：空氣污染防制及噪音振動管制－空氣污染防制及噪音振動管制，預算數 1,596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環境保護局公務預算全部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繼續審歲出，財經部門擱置的部分，請專門委員宣讀。請財經委員會的黃議員紹庭上報告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審議財經部門 111 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預算（二讀會擱置部分），請翻開 06-060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請看第 65-72 頁，科目名稱：市場管理－零售市場及攤販管理，預算數 1 億 7,630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黃議員紹庭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宋議員立彬請發言。

**宋議員立彬：**

局長，1 億 7 千多萬，我們是做為零售市場販賣管理，請問你可以解釋這 1 億多大約都花在哪裡？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這裡面主要幾塊，第一個當然是跟市場的清消、漢他病毒等等的有關，此外也會跟我們傳統市場的硬體建設，像我們每年都編列至少 1,600 萬左右，進行公有市場硬體建設的整建。其中的內容就會包含地平、水溝、攤台、通風等等的機制以及廁所。

**宋議員立彬：**

高雄市所有市場的耐震補強也好，或是硬體設施也好，包括我們這次防範疫情的費用，總共是 1 億 7 千多萬，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是。另外再跟議員補充，主要在耐震補強這一塊，因為這是每年浮動的，我們需要跟中央爭取相關的預算，在我們既有的基礎預算裡面沒有包含這一塊。

**宋議員立彬：**

局長，很多傳統市場都已經 40 年、50 年了，有些在排水設施，或者是食品不落地，或者是止滑，就像彌陀市場，在市場裡面的步道有時候都是濕的。這個情形不是我們的攤販沒有去整理，是排水系統沒有辦法正常的流到下水道。所以既然我們有編列預算，我們每個市場應該要去做檢討，讓我們的經費能夠注入各個傳統市場裡面去。譬如讓市民朋友去採買的時候不會滑倒，或者是攤販在整理收攤之後，能夠做到良好的整理，但你沒有把硬體設施做好，這些攤販想整理好都沒辦法，所以請你好好善用這 1 億 7 千多萬的經費。

請問你對於這次，現在快過年了，最近高雄疫情有升溫，昨天突然多了好幾例，請問你對於這次疫情，在過年的 9 天期間裡面，我們的市場管理的防疫措施，大約要怎麼做處理？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謝謝議長，謝謝議員的關心。今天看到高雄也有 10 例，因此在市場的防疫也是我們最重要的工作之一，在相關的措施方面，包含實聯制、戴口罩、手部清消以及量測體溫，甚至是人流過高的時候，進行人流的管制等等，我們都透過安心上工的人員以及市場管委會在出入口做嚴加的管制。

**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剛剛所講的這些防疫的措施都是基本概念，因為我們現在越來越多例的狀況之下，怎麼用另外一種方式，用比較防範又不會互相傳染的方式，來做為這 9 天的防疫措施。所以我們要去思考，這 9 天的人潮一定會湧入我們高雄，或是市民朋友放假會出去走走，去市場購物，這些我們都要先想好。局長，請你在這一塊多費心，因為傳統市場是最快傳播病毒的地方，所以一定要注意防範，跟我們的管理處做好相關的配套，讓消費者買得安心，至少去那邊也不會有任何的危險。局長，可以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是，謝謝宋議員立彬的提醒，我們會來加強。

**宋議員立彬：**

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局長，上次我們有去看菜市場，謝謝你，至少我們有去第一現場先了解一下，看後續怎麼處理。第二個，現在有很多問題還是「城中城」的問題，現在整個菜市場很多是消防局跟結構技師跟工務局派人去檢查，結果發生兩個結果。第一個，檢查完消防不合格，用現在的法規就是要改善，改善的方案可能動輒幾十萬或者更多錢，我不曉得，很多公營或民營市場也沒有這個預算。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問題是工務局的耐震補強，如果檢查完，耐震沒有辦法補強怎麼辦？

這兩件事情有沒有辦法跟消防局及工務局討論，因為你的預算坦白講都沒有包含這些預算，工務局跟消防局怎麼去面對這些問題？剛好工務局也在這邊，請局長答復。你曉不曉得菜市場現在全部都碰到這個問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非常感謝議員一直以來對我們市場包括環境跟安全的關心，剛才所提到的這一塊，過去我們一直以來都有進行市場相關的耐震詳評的工作。基於耐震詳評的結果，會提供相關是否需要耐震補強，是否可以耐震補強，以及是否需要做重建，有不同的等級。至於公有市場這一塊的話，我們是積極的跟中央爭取預算，來進行耐震補強。另外，我們其中也有相關的經費可以針對評比優良的民有市場，來進行相關的補助，也因此民有市場如果有需要進行相關的耐震補強時，也可以跟我們局內來做申請。

**吳議員益政：**

但是現在就是因為整個預算，原來是民有市場編 300 萬、攤集場編 300 萬，對整個全高雄市本來就不夠了，現在加一個消防跟耐震，因為只有排前幾名的才有辦法處理，問題是檢查是全面的，這個預算是完全不夠用。所以我在這裡要具體建議，看你是要用市政府的第二預備金，如果要市政府去處理就要用第二預備金去處理，如果真的是工務局跟消防局要按照嚴格檢查的結果去執行的時候，你就要有心理準備，要跟市長爭取第二預備金，針對這些專案來處理。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是，謝謝議員，我們府內來做相關的研擬，因為這個要跨局處，所以我們會邀請相關的局處一起來做討論。

**吳議員益政：**

工務局剛好在這裡。耐震部分，你們現在是全面去檢查嗎？同一個議題，不好意思，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楊局長，請答復。

**吳議員益政：**

你們現的耐震補強有針對菜市場，因為「城中城」的案子，現在是全部菜市場都有去檢查耐震補強，第一個，耐震補強之後呢？如果去檢查完之後，當然要重建的比較少，要修補的話，預算怎麼辦？公有的經發局要編列預算，現在民有或攤集場有的根本找不到負責的人，現在耐震檢查的結果，他們沒錢，你們現在耐震是不是全面檢查？耐震是不是全部菜市場都檢查？目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是沒有全面檢查，因為他們要自己提出來，如果有一些民營的耐震補強，我們可以有補助經費，這是初評。如果你要做詳評，還是要自己出錢去做詳評；如果還要補強，他還是要拿自己的經費來做補強的工作。

**吳議員益政：**

就是說做檢查的時候，你們會補助，〔是。〕檢查的部分。他現在就是不敢去檢查，檢查之後沒通過怎麼辦？後續沒人處理，這個錢也不是你該出的。所以我也跟局長講會碰到這兩個問題，他們現在就會碰到這個問題。消防檢查當然我們現在有跟他溝通，年後要怎麼執行？你不要現在檢查，就要他馬上改進，他怎麼有錢、有時間去處理，這有跟消防局溝通了，經發局跟市場管理處也注意一下，這個不是個案，是整個菜市場的問題，請局長再去研議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高雄市政府青年局，請看第 14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綜合規劃業務－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推動城市青年交流、青年體驗與學習相關經費，預算數 25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陳議員致中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14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綜合規劃業務－獎補助費－其他補助及捐助－補助本市青年國際及城市交流、學習及體驗，預算數 3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陳議員致中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財經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審議教育部門擱置部分，請教育委員會召集人李議員雅芬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現在審議教育部門 111 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預算（二讀會擱置部分），請各位議員翻開機關編號 13-130 冊高雄市政府新聞局。請看第 16-17 頁，科目名稱：新聞行政－出版及視聽事業之管理與輔導－有線電視事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預算數 1,764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這一筆預算經過黨團協商，刪 570 萬元。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附議。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下來請看第 19-23 頁，科目名稱：新聞服務－綜合宣傳，預算數 7,447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備註：林于凱議員二讀會提附帶決議，其中，第 21 頁交通安全宣導－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配合年度宣導主題，及本市獨具特色之交通運具，拍攝道安宣導短片，並透過全國及地方電視頻道或適合媒體通路排播露出。預算數 768 萬 8 千元。附帶決議：有鑑於路口側撞事故為本市主要肇事類型，新聞局應在道安宣導短片中，納入汽機車如何依據號誌進行正確左右轉之教育短片。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這一筆預算也經過黨團協商，刪 2,430 萬元。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預算沒有意見，針對我在二讀會提出的附帶決議，我做一下文字上的修正。我重新再宣讀一次，有鑑於路口側撞事故為本市主要肇事類型，新聞局應在道安宣導短片中，納入汽機車如何依據號誌進行正確左右轉及禮讓行人之教育短片。以上修正，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議事組宣讀附帶決議修正內容。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林議員于凱提之附帶決議是在新聞局第 21 頁，科目名稱：新聞服務－綜合宣傳－交通安全宣導－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其中預算數 768 萬 8 千元，附帶決議內容：有鑑於路口側撞事故為本市主要肇事類型，新聞局應在道安宣導短片中，納入汽機車如何依據號誌進行正確左右轉及禮讓行人之教育短片。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現在請…，還有一項要完成，好，接下來。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下來請看第 29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5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審議完畢。

接下來請看 13-131 冊高雄廣播電臺，請看第 12-16 頁，科目名稱：廣播業務－編訪管理，預算數 647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下來請新聞局董局長對我們所有的議員說抱歉。

**新聞局董局長建宏：**

議長、各位議員，新聞局在過去可能有一些新聞的處理上面，或者是我們對議員相關的服務不周到或者不周延，還有我個人在相關的督導上可能不夠完整的部分，在此特別致歉。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坐。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機關編號 19-190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請看第 33-37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數 8 億 7,977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謝謝議長，議長辛苦了。經過這兩天議長主持黨團協商，大家都很辛苦，謝謝議長。議長和議會不管哪一個黨團的議員，對於文化團體相關的捐助支持都不遺餘力，尤其是在疫情這麼嚴峻困難之下，每一筆錢都是對這些團體很重要的一些支援。剛剛在休息的時候，其實每個黨團和文化局還有議長，大家都在討論這筆預算要怎麼樣去處理會比較更適當。經過大家的討論之後，裡面有一些執行上面可能需要微調的。所以在這邊經過各個黨團的協議之後，具體建議在這筆預算裡面去微調刪減 180 萬，裡面怎麼樣去做更好的分配，讓文化局去做處理。議長，這筆預算經過大家剛才的討論之後，我代表大家及各黨團主張，這 8 億 7,977 萬 3 千元，刪除 180 萬元，由文化局去做調整。做以上的具體動議。謝謝議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對於剛剛邱俊憲議員如果是針對政黨協商，我支持，沒有意見。第二個我要講的是說，我們現在對很多文藝團體補助很多錢，所謂很多錢是一筆錢，但是真的對文化推動還是有很多不足。事實上這個預算怎麼樣產生效用，之前我有提過，我們是希望，譬如我們補助他，結果他的票也沒有賣完，對於沒有賣完的票，那時候我們有提過說，就是沒有賣完的那個票要怎麼去善加運用？最近我有接觸到一個團體很有意思，他在幫忙這些團體賣票賣不出去，賣不出去，他還去找人來贊助。因為現在有很多 ESG 的要求，很多廠商必須要有這樣子對文化藝術推動的一些要求，他們會去找這些團體，找完之後就贊助這些票，找誰來看呢？也不一定找得到人可以看呀！網站等於是在贈票，我看過這個網站，它到底是不是不會影響到一開始賣票，如果大家知道後面有可能很多人不買，這個我再問他的意見之後，他們操作幾次都沒有這個問題，而且受贊助的單位也喜歡這樣子一個活動，他們希望文化局也能夠看怎麼樣去配合支持。等於說其實我們也是贊助者，但是之前我們是講說我們贊助，本來是說你若賣不出去，你若干票給文化局，文化局也是可以透過這個系統，所以你要去建立這個系統，這個系統又不會影響到第一次購票的這些觀眾，你知道意思嗎？就是說我還是有贈票，不然你現在有人贊助也好，或者是企業贊助也好，演出的人還是希望滿座，希望更多人來看。但是有時候我們花很多錢，出很多力，但是對文化的推動並沒有因為我們多付出而產生更多的效益，只是在扶植文化團體而已。你應該是要擴大讓他…，他可能對文化藝術支持，可是他的經濟條件比較不夠，或者是其他因素，那應該是去找這樣子的人怎麼樣去融合，讓演出的人也受到政府的一部分補助或者企業的補助，但是還是要有人進來看，現在透過那個網站都可以去…，針對網站的設定，我建議請社會局的志工，你總不能隨便亂丟，變成到處都是，志工的點數也許可以拿來換。或者文化局有些什麼，你們建構了一些，因為你們有很多組織，你們有很多網友，要怎麼去建立，是不是請局長答復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以往如果有團體表演的節目是慈善團體買票，然後他可以給人家免費來看節目的情況，我們以往會和社會局那邊聯繫，就是有一些弱勢的家庭或是有一些特殊的團體，我們其實是會安排。議員現在所表達的就是，希望它可以是一個比較公開的方式，讓想要來的人可以透過這樣子的方式來嗎？

**吳議員益政：**

但是不要去影響第一次願意購票的市場。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如果是公開，其實多少都會影響，因為民眾會有期待的心裡說，這個團體以前就是會有免費公開讓人家拿票。

**吳議員益政：**

所以你可以去設定，我剛剛講的社會局，你總不能每次宣傳一下，那個管道要建立起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有，以往我們跟社會局有建立管道，就是有一些特別的…。

**吳議員益政：**

教育局呢？和教育局的學生有沒有建立管道？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教育局通常有偏鄉這個管道。像之前我們有一些大型的演出是在巨蛋，我們就會招待六龜或是哪邊的偏鄉小朋友特別來觀看節目，那個也是因為有人買票做慈善用途。

**吳議員益政：**

我覺得我們還要更精緻一點，我們希望可以做到更多。〔是。〕如果他們有下來或者是約文化局再去跟你們拜訪，看怎麼樣有效？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如果藝文團體真的有這樣子的需求，其實我們很願意來尋找這樣子的管道，我們跟社會局、教育局其實以前都合作過非常多次。

**吳議員益政：**

好，第二個，這次 A 區、B 區，有關文化局上次的 BOT 案，有引起…，副局長有來協商，這一屆我們先暫停，很快嘛！因為大家也忙…。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捷，請發言。

**黃議員捷：**

因為我是無黨籍，所以沒有辦法參與政黨協商，我還是要在大會表達我的立場。過去兩年因為疫情，文化團體已經受到很大的影響，結果我們現在為了他們所謂的收支平衡，要在這邊砍國內團體的捐助，我表達非常遺憾！也覺得這個對團體非常不公平！所以我再次在這邊表達我反對的立場。但是我知道已經政黨協商完了，你們還是會把這 180 萬抽走，沒有關係，但是我還是要讓市民朋友知道，他們今天就是在這邊，為了不要讓這個基金繳庫，為了要去調整收支平衡，結果去動到對國內團體的捐助，甚至是受傷非常嚴重的文化團體，我覺得非常的不公平，表達我的不支持！以上是我的立場，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議長，我覺得很多事情不能從後面來講，文化局長很清楚知道，這筆預算其實是我擱置的，剛才我們也想辦法在這邊和無黨溝通，就是我們把文化局的錢留下來，其實沒有人要去動這 180 萬，所以我主張如果有議員有意見，我們休息再討論，對不對？我們可以和後面的工務再討論。因為有些議員的言論，他如果沒有參與政黨協商的狀況又會造成很多的誤會，就變成我們好像要去動文化局的錢。其實理論上我對文化局的一些發展，我個人覺得我還算支持，雖然之前可能有些誤會，所以他今年的歲入，我還幫他加了 1 千萬，因為我認為文化局可以有更好的收入。

所以議長，我主張我們要不要先休息再討論一下，要不然我們大會這樣子下去，會有不同的言論。〔…〕沒有呀！你認為造成了這些藝文團體的損失，對不對？但是原本政黨協商當時的討論是，工務委員會那邊原本要刪除，所以我覺得很多事情不能因為有些人不知道政黨協商的狀況，然後又片面來發言，就會影響整個高雄市議會的議事進度。〔…〕沒有不負責任啊！但是這個是協商出來的結果，所以大會都尊重，原本…〔…〕刪除預算是議員的權力，我們…〔…〕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捷議員，請你尊重發言議員的言論。〔…〕

**邱議員于軒：**

第一個，現在是我發言的時間，議長，這是我發言的時間，我覺得我要把我的發言講完。〔…〕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捷議員，請保持議場的安靜，好不好？請繼續。

**邱議員于軒：**

我還是要強調以預算法的觀念，基金繳庫歸基金繳庫，基金繳庫其實是留在基金裡面。我們今天要求停管基金跟城鄉發展基金，因為這個基金是有它的使用目的，我們希望把基金的錢留在規劃高雄市交通安全及停車場場館的建設，我們希望高雄市政府更加 focus 在都市更新發展，所以我們當時是這個意見。甚至我們為了幫高雄市民看緊荷包，我們原本是要刪減 4.5 億，最後也是因為跟市政府協商溝通之後，我們變成刪減 5,000 萬，我還是要強調，刪減這 5,000 萬，沒有造成任何的損失，因為有些人會用片面觀念誤導高雄市民。以實際上的作法，這樣反而是把基金的錢留在基金，由基金可以去執行它的目的。所以

我個人覺得用這樣的發言是非常非常有問題的。如果有這樣的言論，等一下工務委員會…，我個人認為我也沒有要動這筆預算，原本是無黨團結聯盟跟我們針對工務預算有所討論，如果真的為了平衡的話，我也…。沒有啊！議長，還是我們要先休息，我們再來溝通？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不提啦！我們再給吳議員益政，第二次發言。

**邱議員于軒：**

我覺得這樣會造成另外一個誤解。

**主席（曾議長麗燕）：**

你有解釋就好，大家都是好同事。

**邱議員于軒：**

我個人認為，我本人是國民黨的立場，我們有另外一位總召集人，我也很尊重他，就是總召鄭光峰，可不可以由總召鄭光峰來發言，我覺得這樣會比較清楚。有時候政黨協商，其實是為了讓高雄市政的推動、運行，更加順利，以上是我的看法。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謝謝。吳議員益政，二次發言。

**吳議員益政：**

第一個，針對這個議題，如果造成不必要的困擾，我覺得要為了平衡預算，去找另外一筆預算，不要動這個預算。如果雙方都同意，就照于軒議員的意思。因為于軒並沒有說…，沒關係，我只是發表意見，等一下你們總召集人去協調。

預算，一般來講，我建議收入我們可以刪，但是如果議會刪收入的話，最好支出的部分也協調好是哪一些，不要授權給行政機關自己去刪，結果萬一刪到類似這種題目，會造成其他團體誤會，會變成別人的誤會。〔…。〕我建議這是議會的事情，下一次能夠注意。

第二個，我還是要跟文化局提的，請文化局在辦…，因為地是我們的，那塊地對整個新灣區是很重要的，以後的開發案，因為它牽扯到跟港務公司的合作，但是至少它還是會尊重我們地方，還是文化局的主導性。因為現在流行音樂中心已經開放，包括場邊的活動最近也辦了很多，包括燈會和其他週末的活動，很多市民也很喜歡，但是也有很多人的抱怨。剛好這樣一段時間來蒐集，所以請文化局跟都發局在未來這一年辦幾場市民參與的公聽會，了解他們在這個空間使用上的一些意見，做為將來 B 區或後面整個 16、17、18、20 號碼頭的參考，讓我們有對海港的使用經驗，不然大家說對它有什麼意見，可能都是想像。既然剛好有個空間，已經有半年到 1 年的市民生活經驗，他再提出來也

比較具體。不要像這一次整個一提出來，做 BOT 到底會不會影響市民的整個使用空間，產生不必要的誤會？這個案就先暫停，但是我們先辦海岸線整個生活空間的治理，請文化局跟都發局是不是陸陸續續可以再辦？在選舉期間談公共政策很好，對有爭議的部分，最好是先暫停，但是這個有公共政策還是要辦，局長可不可以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吳議員所提的這件事，前幾天都有跟當地民眾或附近的住家做協調溝通。我必須再重申一次，對我們來講，那個 B 案的部分是還沒有很具體的方案，也都還沒有到達可以跟民眾提出一個施作的方向。所以我們也會把剛剛吳議員所提的，應該先進行所謂收納意見的討論，這個部分我們會跟都發局來進行討論，也希望到時候不管如何，我們可以很清楚地掌握民眾的期待跟需求。

**主席（曾議長麗燕）：**

鄭議員光峰，請發言。

**鄭議員光峰：**

我想千錯萬錯，還是我的錯，因為在整個政黨協商的過程當中，議長也知道，早上協商的過程當中，根本也沒有想到是文化局的這一塊，不管是幾位議員的表達，讓我覺得非常心虛。因為迫在眉睫，整個平衡的過程當中，就是有一些小的損失，但是我覺得在這些小的損失中，來把這個預算過得比較圓滿一點，也沒辦法整個 100 分的圓滿運作。因為時間的關係，所以我們試圖把文化局這樣的預算…，我們也非常的…，其實在這微小的預算裡面，我不知道大家對文化局這麼樣的熱愛，王局長應該非常驕傲。不過因為我們在盤點所有擱置的預算裡面，看起來找不到了，以退一步海闊天空這樣的概念，這一塊已經協商過，不管是于軒議員，還有黃捷議員…。〔…。〕我沒有翻案，我們就按照這個協商。〔…。〕所以剛剛俊憲議員所提的刪 180 萬，就按照這樣的概念，就請主席做裁示，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你們堅持！預算要怎麼平衡？〔…。〕你們也要尊重邱議員俊憲的提案啊！〔…。〕動議啊！〔…。〕那是邱議員俊憲提的動議。〔…。〕這也是大家討論的結果。〔…。〕你們不要一個議員，就要推翻人家全盤的考量。〔…。〕你們這樣子的…。

**鄭議員光峰：**

議長，我再補充，因為我還有時間。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光峰議員。

**鄭議員光峰：**

對，我也要具體表示，這是民進黨黨團提出來的，這不是其他…。我們今天具體提出來，是因為在整個政黨協商的過程當中，我們願意承擔這個瑕疵，所以這個瑕疵有 180 萬的缺口，在所有擱置的預算裡面，很對不起熱愛文化局的這些先進，因為這個小小的刪減，影響到多少，我覺得微乎其微也好，我們並不想這樣。但是我跟文化局所有的同仁希望這個提案能夠儘速通過，這是一個瑕疵，不過是我們不得不然的一個提案。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我們尊重，請大家尊重邱議員俊憲的動議。邱議員俊憲提預算修正動議，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刪減 180 萬，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48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表演藝術推動－表演藝術展演與推廣－業務費－一般事務費－為促進本市藝文觀光及教育推廣，辦理國內外表演藝術交流，預算數 1,254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議長，我對預算沒有意見。我希望文化局，因為它目前重點發展還是以亞洲新灣區，我希望文化局在推動這些表演藝術的時候，可以多考量在我們大寮、林園，如果有機會的話，在大寮這邊以庄頭藝穗節的方式，就是在不同的廟宇這邊舉辦，讓我們大寮這邊有更多的藝文活動。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我們審議工務部門擱置部分，請工務委員會召集人江議員瑞鴻上報告台，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工務部門歲出單位預算（二讀會擱置部分），07-071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請看第 34-35 頁，科目名稱：道路橋梁廣場地景工程－新建道路橋梁廣場地景－道路工程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鼓山區龍德新路拓寬及往東延伸跨越愛河橋梁工程，預算數 1 億 9,036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陳麗娜、鍾易仲、陳玫娟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工務委員會單位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審議公債及賒借案，請專門委員宣讀，請財政局主管進議事廳，先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在開會之前，我有幾句話要跟各位同仁說，今天我們的總預算案，審議到這裡也告一個段落，審議過程當中，各位議員發言內容提出動議，都是為了落實我們監督市府、看緊市民荷包，都是為了公眾利益在盡心盡力，希望不要有人利用同仁的發言，做不當的解讀跟操作，這樣反而會不利於大高雄建設的推動，請各位同仁能夠互相尊重。接下來，我們審議公債及賒借案二、三讀，請邱議員于軒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拿出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原案請參閱市政府提案彙編（一）。請看案號 1、類別：財經、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財政局、案由：請審議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新臺幣 98 億 9,395 萬 6 千元，以充裕建設財源案。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邱議員于軒說明。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這筆預算送大會公決，因為畢竟它有牽扯到公債跟賒借的收入，我覺得很多的議員對高雄市的財政紀律其實都非常的擔心，跟各位報告一個數據，我們是六都的負債王，我們很多時候財政紀律的把持，我覺得這邊市政府要做很多、很多的比較精準的手法，我們最後提出一個附帶決議，就是 110 年度如有發生符合災害防救法所列之重大事故，比如這次的疫情就符合災防法的重大事故，市府在調整當年度收支移緩濟急支應的時候，其中關於經濟振興的部分應該在支應前，先將內容送議會黨團協商後，方可執行。

為什麼會提這個附帶決議？最主要是，大家如果各位市民朋友沒有忘記的話，其實我們在去年的時候，高雄市議會有因為疫情很嚴重而休會，休會之後，我們在 8 月份的時候又重新開會。重新開會當時，陳市長其邁有針對高雄券就是振興的部分，當時跟我們說大致上要花 2 億元到 3 億元的經費來振興經濟，當時議會很支持，但是我們沒有看到任何一筆預算，結果等到我們這次開議的時候，才發現市政府用移緩濟急的方式，目前去年是動了 8 億元，今年又動了

3 億元，所以我們在高雄券的方面總共花了 11 億元。所以基於這點，對議會來講是把議會當塑膠，因為他們在宣布高雄券的政策的時候，我們當時其實是有開議的，我們當時有詢問過陳市長。我們認為高雄市的財務狀況，本來就需要我們議員去看緊荷包，就沒有想到市府竟然動用到 8 億。災防法有幾個前提，有紓困、有防疫、有振興，紓困、防疫你可以說因為很急，所以我們用移緩濟急，有一些沒有動支的經費我挪來用。像這次是政府非常誇張的，它動用到公務人員退休的一些準備財源，我們也覺得非常心痛。所以防疫、紓困也許你覺得很急，你們來不及跟議會討論，我們覺得沒有問題，但在振興的部分，你的方式、你的額度不可以用空白授權的概念，像經發局當時就已經印了 8 億元面額的高雄券，這也是我們之後開議的時候，在很多的公聽會，在議會上一一直逼問，才逼問出這個驚人的數字。

再跟大家報告，台北市柯文哲市長有另外一個政策叫熊好券，熊好券當時議會不同意，它就不會發行，我覺得這一點就是尊重議會的態度。所以在這邊因為今年的疫情，今天很遺憾高雄市又有疫情的發生，我們都希望守住這一關，但是萬一真的有狀況，再像 110 年一樣有移緩濟急的方式的時候，請市政府尊重議會，我們不會不支持你任何的政策，但是量入而出，你的額度、你的方式，包括等一下我覺得麗娜議員也可以發言，因為他也有發現，甚至他有開記者會，去討論有關高雄券可能有一些集中在少數人的手上，造成沒有辦法雨露均霑的這個狀況，我覺得這個都是可以去修正探討的。

所以用以下的附帶決議，紓困很急，我讓你用；防疫很急，我讓你用；振興，請你經過黨團協商之後再行支用。請經發局還有各局處尊重議會的決議，瞭解高雄市的財政負擔，六都負債王這個寶座沒有人想要坐，以上是我的發言。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謝謝小組召集人于軒議員剛剛的表達。因為這筆預算基本上是公債跟賒借，如果剛剛于軒議員提的附帶決議，應該是在下一筆整個預算裡面，第三筆，應該是在另外一筆。因為這個不是在他們要執行的預算內容，應該是在另外一個項目裡面。

**主席（曾議長麗燕）：**

對、是。

**邱議員俊憲：**

所以附帶決議 OK，我要另外表達的是，剛剛于軒議員的意見應該是在另外一個科目裡面去做處理，應該會比較跟預算的內容符合。

第二個，這個公債跟賒借，我還是要表達，包括柏霖議員在現場。這個額度其實都按照議會過去的決議，往年把它往下降，所以基本上大家在這個部分比較沒有太多的爭議，因為這個大概也是這個金額，在公務預算上的歲入、歲出，我們大概也處理完了，所以我覺得大會可以就把它處理好，應該是可以用這個金額同意這樣子的提案，做以上的說明，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詢問一下，因為去年度是 8 億，這個金額我上一次有追出來，後面剛剛提到今年又發了 3 億，我剛剛才知道。其實我服務處已經行文很久，一直都追不到到底高雄券發行總共花了多少錢？這是讓我很訝異的地方。我可以了解一下就是高雄券主要籌措財源從哪裡來？11 億要從哪裡來？我可以了解一下嗎？是財政局要回答，還是經發局要回答？你們還在繼續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麗娜：**

沒關係，還是可以問，我先了解一下到底是怎樣？如果說他是用賒借的，這樣就很抱歉了，這樣就要從這邊砍了。

**主席（曾議長麗燕）：**

現在是賒借案。

**陳議員麗娜：**

你的錢是從哪裡來的？你先說一下好不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你先說明一下。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跟議員報告，這個在之前應該有提供相關的資料，最主要在去年度有透過移緩濟急，大約是 6 億多。此外，在促產基金這一塊，在不足的餘額…。

**陳議員麗娜：**

你剛剛講 6 億多哪裡來的？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移緩濟急，去年度的。

**陳議員麗娜：**

移緩濟急的錢是從哪裡撥出來？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那塊細項可能要詢問主計處那邊。

**陳議員麗娜：**

待會再回應一下，6 億多是從哪裡…。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另外一塊是透過促產基金的…。

**陳議員麗娜：**

促產基金可以支應多少？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8,400 萬左右。

**陳議員麗娜：**

那也還不到 7 億，對不對？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另外的話是在今年度，剛剛所提的 3 億，是編列在我們的本預算當中，在我們的歲出那一塊，以上。

**陳議員麗娜：**

是不是請財主單位誰要回應一下？移緩濟急的部分是要從哪裡去支應？

**主席（曾議長麗燕）：**

誰要答復？處長，請答復。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有關高雄券的部分，去年我們是用移緩濟急，在總預算全部的科目裡面有滿多的機關。剛剛有提到的就是，有關退休撫卹這一項經費裡面大概 3 億多，我們目前…。

**陳議員麗娜：**

退休撫卹金喔？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沒有，就是有關退休的部分，因為去年人事處他們所估計的退休人數跟實際的退休人數之間有一些落差，在這個部分大概也拿了 3 億多的樣子。另外…。

**陳議員麗娜：**

所以原先你們要編列給退休使用的部分，變成拿來移緩濟急做高雄券的部分？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最主要是因為他們所估計的退休人數跟實際的人數之間是有落差，所以經費上是有賸餘。

**陳議員麗娜：**

你們知道退休金常常用墊付款來處理嗎？以前常常這樣，現在還會嗎？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我現在提的是 110 年的部分，〔是。〕有關我們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們退休及撫卹的部分，本來預估編多少錢？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我的印象裡面大概 60 億出頭。

**陳議員麗娜：**

後來在 110 年用了多少錢？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這個部分我現在手上沒有資料，我到時候再補給議員，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麗娜：**

現在說不清楚怎麼辦？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現在的部分，就是因為確實到年底我們整體盤點的結果，這個經費我們移緩濟急的部分，是有盤點全部市政府有關機關的預算有賸餘的部分，來做為高雄券的發行財源。

**陳議員麗娜：**

這個部分可以待會趕快請他們傳資料給你，看來得及還是來不及。你剛剛講到 3 億，另外還有 3 億呢？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這邊的部分，另外就是財政局的債務付息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什麼？

**主計處李處長瓊慧：**

因為債息的部分，財政局因為發行公債，所以有節省一些債務利息的部分，所以盤算的結果有賸下，所以就拿過來。〔…。〕不是。是不是由財政局局長就有關債息的部分做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我想應該這麼講，依災害法第 43 條裡面，移緩濟急依規定，市長上任之後，我們就是財政紀律嚴守各局的財政紀律。災防法第 43 條，因疫情的關係，所以透過法律的規定，授權我們去以哪一個單位的金額，他確實可以移緩濟急用在現階段振興經濟上，我想這是一個出發點。所以以我的債務利息的部分，去

年精準的節省利息，當我的利息支出沒那麼多的時候，節省下來的部分，我會把它首用在市民需要的建設上面。〔…〕節省下來的利息，我現在講我的 1 億是節省利息的支出。〔…〕不是，它跟所謂的輕軌建設是兩回事，是因為本來跟市府的一些債務借錢，轉而我們看到國際的低利率時代來臨，所以我透過發行公債，1 年節省了 8,000 多萬將近 1 億的金額，這個拿出來給市民當做振興券的時候，在高雄券的移緩濟急。〔…〕當時怎麼說的…〔…〕應該是講說，剛剛議員講的從幾億到幾億，因為整個疫情來的速度快，民眾的需求不管高雄券、夜市券，還有整體的一些產業受創的百貨、餐飲以及旅宿業，我想整體來講，因為它一直滾動在做調整，調整到這些需要的產業。〔…〕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麗娜議員，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因為其實這個部分是公債及賒借的部分，剛剛有點特別的是說，你在發行公債的部分，賸餘、節省下來的錢去支持高雄券，但是這樣子籌措財源的方式，跟我們當時你在法規案的時候，你提出公債法的部分，發行公債的部分，事實上要解決的就是輕軌債務上面的問題，現在變成我們聽到的是高雄券的問題，這個有一點…，高雄市政府等於有一點掛羊頭賣狗肉，這件事情，我覺得有點不可思議。高雄券會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是，當時因為高雄市議會只准 2 到 3 億的額度，但是現在的額度竟然已經擴充到 11 億。我要告訴局長的是，也許你都專注在你自己這個區塊，高雄券發生了一些很重大的事情是，在市面上有很多人利用收五倍券，以 5 千元的五倍券可以換 1 千元高雄券這件事情，沒有經過消費的層次，把錢轉進自己的口袋裡面。這件事情其實已經進行很長的一段時間，我以為經發局會趕快的把這個案子停止住，但是還是不斷的在繼續當中。聽說第一批的高雄券的面額，事實上印的就是 8 億，但是就我們議會只准 2 到 3 億，你怎麼會去印一個面額已經到達 8 億呢？這讓我覺得很不可思議！

高雄市政府完全不管高雄市議會到底決議了什麼東西，如果振興券這樣子做，我問起來大部分的人是沒有用到高雄券的，少部分的人用起來，的確也覺得還不錯，但大部分人是沒有用到的。如果雨露均霑，你已經發到 11 億，高雄市也就 112 萬戶，每一戶平均可以發到 1 千元，如果你這樣做的話，我們已經花到 11 億，乾脆每戶都發 1 千元就好了，為什麼一定要讓這些人這樣子賺呢？沒有進入市場的流通，直接進入私人口袋，這件事情我講了那麼久，你們其實也都知道這是真的，結果你們還是這樣子做，大家花了那麼多公帑，一下子是節省退休人員的錢，一下子是節省利息的錢，就是為了要去做高雄券，結果高雄券到最後是這個樣子，這到底在幹什麼！這個錢，我們還要給他嗎？主

席，這說起來實在是…。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議員，我跟你報告，我想有一個情況，我們送的公債發行條例是要從銀行的借錢轉到發公債，所以你誤解了，不會有所謂的我這邊節省下來，是因為我要再多發公債，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如果民眾有不實的來領我們高雄券，我們歡迎議員把名單提供出來，我們絕對嚴處，這是一個情況。

第二個，我們整個市府不會一開始就是你聽說的 8 億，不會一開始就定位 8 億，我們是要滾動地隨著民眾的需要、產業的優先順序來滾動調整，因為印高雄券不是一天就印完成了，它的防偽機制是二等級，所以從紙張到採購要有一段時間，所以整個是配合民眾的需求來滾動檢討。跟議員報告，每一項的支出，會後我們很樂意，包括主計處和經發局，經發局局也在這邊，我們很樂意拿這個數據給你，每一項帳目都是清清楚楚，我可以這麼跟你承諾。〔…。〕

**主席（曾議長麗燕）：**

敲完了。〔…。〕已經審到後面了，公務預算都已經審完了，現在講可能太慢了，現在是審議賒借案。邱議員的附帶決議，等總預算案三讀再處理，所以我們把這個賒借案先處理。依據總預算案歲入歲出預算審議結果，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金額修正為 98 億 9,394 萬 9 千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按照慣例接續進行賒借案的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進行三讀。（敲槌決議）三讀有沒有文字修正？沒有，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進行總預算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進行三讀。（敲槌決議）

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我剛才為什麼會講，是因為我上個會期是跟公債，我們發行公債的想法是為了節省利息的支出，結果我們把節省的利息支出拿來發行高雄券，這點是我個人沒有辦法接受的。市政府一直否認一開始就匡 8 億的高雄券，但是實際上我們從高雄銀行追出來的數字，就是 110 年是 8 億，你也許沒有換完，但是你發行的面額就是 8 億，這點你已經有承認了。今年有 3 億，我個人覺得這是非常遺憾的一件事，就是我們議會是在完全不知情之下，我們沒有辦法，只能支持這個政策。〔…。〕我個人尊重黨團，但是我只能做這樣子的努力，我也希望各位高雄市民要知道，我們今天如果 11 億拿來發給高雄市民是可以雨露均霑的。陳議員麗娜很努力揭發的高雄券，變成擾亂市場經濟的事情，我的確也有耳聞，我也覺得非常的遺憾。所以我才會很努力的下這個附帶決議，因為我不知道未來疫情的狀況，我也相信市政府還是會用移緩濟急的方式，動支這些我

們不知情的預算，這是非常不尊重高雄市議員的。

所以我的附帶決議是，111 年度如有發生符合災害防救法所列之重大事故，市府調整當年度收支移緩濟急支應時，其中有關經濟振興方面，像高雄券就是振興，應在支應前先將內容送議會黨團協商後，我們由政黨協商之後再來決定額度跟執行方式。我覺得這是比較妥適的。我也想提醒高雄市政府，你們今天花的不是你們的錢，是高雄市民的納稅錢，我們市議員是為高雄市民看緊荷包，但是你今天自己打開荷包拿錢用，我們不知道，這應該在歷史上留下一頁。我剛才也舉台北市的例子，台北市長還不敢這樣做。這是我個人覺得非常遺憾的狀況，所以我才做這樣子的附帶決議。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現在處理附帶決議，邱議員于軒針對總預算案提附帶決議，請議事組宣讀內容。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邱議員于軒所提之附帶決議是在財經類第 2 號案，附帶決議內容：111 年度如有發生符合災害防救法所列之重大事故，市府調整當年度收支移緩濟急支應時，其中有關經濟振興部分，應於支應前先將內容送議會黨團協商後，方可執行。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剛剛主席逕付三讀敲下去之後，其實邱議員有先舉手，是不是逕付三讀的部分還沒有？是這個意思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三讀，還沒有審議。

**陳議員麗娜：**

就是在總預算的部分，我在這邊強烈建議在總預算的部分應該要刪除 8 億，這個攸關高雄市議會整體的尊嚴。你今天如果沒有經過議會同意，就想要來做這件事情，是完全不尊重議會的事情，我們今天可以看到高雄市議員全部在這邊背書，這些都是沒有經過我們同意的內容，這是完全不可以的事情，高雄市議會將來是要怎麼做事情？等於拿著一個橡皮章，大家不斷地在那邊蓋、不斷地在那邊蓋，這個是非常離譜的一件事情。難怪現在高雄市政府完全都不理高雄市議會說要幹什麼、幹什麼。所以不經過高雄市議會通過的事情，很抱歉，

就是不能夠使用；你如果覺得還要再擴充，麻煩你應該要送進議會來，不經過議會就自行使用，動支的這些方向，我覺得也不太對，所以我建議整體總預算的部分應該要刪除 8 億元。

**主席（曾議長麗燕）：**

麗娜議員…。

**陳議員麗娜：**

我講得合情、合理啊！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三讀會只能做文字的修正，不能再刪預算。只能做文字的修正，我剛講了，我們的公務預算已經審完了。

**陳議員麗娜：**

這個地方不能刪，還有哪個地方是我們關於總預算的部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就已經過了啊！

**陳議員麗娜：**

議長，一定要有一個處理方法，如果這邊不能處理，我想請教一下，應該要怎麼樣去處理這個問題？高雄市議會不是說都敲過了，就把這件事情當成沒有，我們所有的議員可以這樣做嗎？明明看見了，當成沒看見，可以嗎？也不一定都有看到，剛剛有一些事件，我們看得到，不一定大家都能夠很仔細，我們可以了解。因為我一直都很想要知道高雄券到底花了多少錢？從哪裡來？但是我說真的，到很晚、很晚我才拿到 8 億元的資訊，其實我剛剛才知道它從哪裡來。所以說真的這對我們整個資訊的披露也是不公平的，因為我們服務處一直要資料，但是都沒有辦法給我們很確切的資料，這也造成了我們在判斷這些事情上面，沒有很精準地可以知道到底出發生了什麼事。對於這個事情要有一個處理方法，不然我們議會怎麼…。

**主席（曾議長麗燕）：**

麗娜議員，我們是不是可以這樣子？等到下一次大會，我們請他們來做專案報告，如果他們有違法，我們可以移送檢調單位。

**陳議員麗娜：**

不是違法，主席，不是違法的問題。他們訂的高雄券的罰則，我已經看過了，是完全不違法，不會有觸及法律的問題，所以我已經研究過了，那個怎麼弄都不會。現在的問題不是這個，他是議會核准 2 到 3 億元，結果他花了 11 億元，我是不是可以在這邊，不然就先下一個結論，應該是就花到這裡了，對不對？不會再增加了吧？11 億元就應該要停止了，還要再繼續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麗娜：**

你們要再繼續嗎？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3億元是今年敲的。

**陳議員麗娜：**

什麼？

**主席（曾議長麗燕）：**

3億元是今年。

**陳議員麗娜：**

3億元是111年的本預算。

**主席（曾議長麗燕）：**

所以我們審的是8億元，沒有審到11億元。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民國110年…。

**陳議員麗娜：**

去年8億元，今年3億元還沒花就對了？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有問題的是去年。

**主席（曾議長麗燕）：**

3億元，我們還沒有審，我們現在審8億元。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3億元已經審過了，8億元已經執行完了。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3億元敲過了。

**陳議員麗娜：**

3億元是編在今年的公務預算裡面，不是嗎？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對，經發局的公務預算。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我想每個議員對高雄券好像都還是很多疑慮，從定期大會開到臨時會不斷在

講。經發局長跟財政局長，你們去找警察局長，剛剛已經有議員講到說高雄券發放是影響金融市場，這是犯罪！為什麼議會在指控有人在犯罪，大家都不去辦？你們去辦，不然你在這裡講成這樣是在講什麼，講的高雄券，罪不可赦一樣。第一個，有沒有人犯法？是不是有人從中搗亂金融秩序？這是很嚴重的事情，每次都用這個在這裡質疑預算，你們要去弄清楚。議長，我覺得不可以這樣一直鬧下去。

第二個，大家有意見，經發局本預算今年 3 億元的高雄券預算已經敲下去了，那時候要去做相關的議決或附帶決議就在那個時候處理，怎麼現在講這個？我也尊重，沒關係。剛剛議長的建議很好，我本來要講的，大家對高雄券有疑慮，下個定期大會就請議長來處理，開專案報告，看要要求市長、還是副市長、還是誰來這邊把它講清楚。不然在這邊針對議案沒有辦法去做有效的審議，大家在拖這個時間，沒有意思啦！講實在話，所以我支持議長剛剛你所說的，就用專案報告來做處理。

議會有很多的指控，你們不去查清楚這是行政部門的怠惰，怎麼可以這樣？高雄券對市民到底是好事還是不好？講的好像罪不可赦一樣。議長，我覺得預算已經走到最後面，這樣子討論下去沒完沒了。所以大家對高雄券有疑慮，沒問題，議會本來就盡監督之責任，要開專案報告、要去做怎樣的議決，議會有共識都沒關係，可是不應該用這件事情，讓後面這些跟高雄券沒有相關的總預算議案，沒辦法繼續審議下去，我覺得這樣會太浪費大家在這邊的時間，而且很多的主張，在過去不同的場合裡面都已經充分地表達過。議長，你很辛苦，在現場等著要讓相關的預算案通過的同事也都很辛苦，你要怎麼表達都尊重，可是針對議案的內容，希望議長能夠更有效地處理這些部分。

我再講一次，剛剛有其他議員指控是有犯罪的、是有問題的。經發局長、財政局長，還是我去跟警察局長報案？還是我去報案，你們才要辦？都講到擾亂金融市場了，這是重罪。有人說你們印高雄券來影響高雄的市場經濟，說你們在洗錢，講你們洗錢，你們還無動於衷嗎？怎麼可以這樣？還是因為這裡有言論免責？還是我等下去跟警察局長報案好了，說有人用高雄券在洗錢，請他去辦。議長，我覺得不可以這樣，做以上這樣的發言。今天本來不要講話的，真的是火氣上來了。謝謝議長，不好意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也建議警察局應該要去嚴辦，既然這個有犯罪的可能性，因為我看法條的時候，當時看到內容，我也問了檢調單位，他們說那個不會犯法，所以我也拿

他沒轍。你們竟然說現在會犯法，好啊！其實我第一時間點已經跟檢調單位報過案了。所以沒有問題，如果要嚴辦，我真的很希望能夠看到到底發生什麼事，這是第一件事。

第二件事就是今年編出來的本預算 3 億元，應該就是指議會准的 3 億元吧？是這樣對吧？局長，是不是這樣子？因為議會准了 2 到 3 億元，是不是今年本預算的 3 億元，本來就是要來支應這個部分？是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第一個，針對去年所發放的就是依據我們災防法移緩濟急相關的規定，來籌措相關的財源來做使用。

**陳議員麗娜：**

我說本預算的 3 億元。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以今年度的 3 億元，就是進行今年度跟高雄券或「高雄開就賺」相關振興活動的使用。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的意思就是不相干，不是去年議會答應的 3 億元就對了？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去年的財源剛有說明，就是依照災防法相關的規定，用移緩濟急的方式來做支應。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這個部分還是要有所處理方法，後續待會再看看從哪裡可以處理，不然的話，多花的這 8 億元的部分，我現在不針對其他的問題，就是針對議會只准 2 到 3 億元，但是他總共花了 11 億元的這個事情，議會應該用什麼態度來處理？這樣就比較簡單化。以上這個部分先過，我們待會再看看哪個部分可以來調整。以上，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先處理時間問題。我們距離散會時間剩下 8 分鐘，今天的議程到審議完二讀會擱置部分，把所有議案全部審議完畢，再行散會。（敲槌決議）

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總表。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三讀會審議總表：

一、歲入預算刪減：4,193 萬 6 千元。公債及賒借收入刪減：7 千元。

二、歲出預算刪減：4,194 萬 3 千元。

三、審定總預算為歲入 1,455 億 5,573 萬 3 千元，公債及賒借收入 98 億 9,394 萬 9 千元。歲出 1,514 億 4,968 萬 2 千元，債務還本 40 億元。

四、修正明細、附帶決議：詳如審議總表備註欄。以上。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文字修正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向大會報告，總預算案已三讀完畢，但是附屬單位預算還有一些擱置部分及未審部分，是不是全部抽出繼續審議？有沒有人附議？附議。好，擱置部分全部抽出審議。(敲槌決議)

接下來審議附屬單位預算擱置部分，首先從經發局主管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開始審議。請財經委員會邱議員于軒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翻開貳-2 冊經濟發展局主管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請看第 52-53 頁，工作計畫：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預算數：一、高雄市岡山本洲污水處理廠修繕計畫：本年度舉借數 1 億 8,100 萬元；本年度償還數 1 億 8,100 萬元；預計年底債務餘額 1 億 8,100 萬元。二、和發產業園區純租用範圍購地計畫：本年度舉借數 31 億 8,546 萬 9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 32 億 3,156 萬 4 千元；預計年底債務餘額 31 億 8,546 萬 9 千元。三、和發產業園區已申購可售產－用地開發成本歸墊計畫：本年度舉借數 45 億 1,563 萬 7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 49 億 3,072 萬 8 千元；預計年底債務餘額 45 億 1,563 萬 7 千元。四、仁武產業園區開發計畫：本年度舉借數 163 億 8,004 萬元；本年度償還數 171 億 9,033 萬元；預計年底債務餘額 163 億 8,004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黃議員紹庭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接下來審議財經部門尚未審議之促進產業發展基金，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審議貳-14 冊經濟發展局主管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請看第 11 頁，工作計畫：基金來源明細表，預算數 11 億 8,167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12-21 頁，工作計畫：基金用途明細表，預算數 9 億 2,579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也是延續剛才高雄券的議題，去年我們的促產基金基本上以當時我們所同意的促產基金的支用方式，在促進產業發展是招商引資，增加市民的就業機會，還有工業管線監理及工廠輔導法的狀況。但是去年高雄市政府同樣在議會不知情的狀況之下，用促產基金支應高雄券高達 8,400 多萬，針對這一點，我覺得也是深感遺憾。這筆預算因為今年在促產的補助，從陳菊市長以來都是只有補助 1 億，但是今年市政府把它增加了 5 億，第一個，我認為你膨脹的數字相較於目前六都負債王，你補助匡列的金額過度膨脹，從 1 億直接到 5 億。另外一個是你可能目前補助一大廠，所以依照目前的辦法，我們很可能補助台積電、補助護國神山，當然它不一定會來補助，這一點是經發局同時在強調的。但是去年我們也有補助一些，譬如緯創上市櫃公司都高達 1,000 多萬，可是以促產基金裡面，在針對今年 319 農地工廠大限裡面，我記得我們卻只編大概 1,700 多萬。所以針對這筆預算也是要提醒經發局，我會先做附帶決議，然後我先主張刪除 1 億。因為我這補助下去就是 5 年，所以我今年增加 5 億，我可能後續就要增加 5 億，但是以目前促產基金的結餘只剩 8 億，我個人覺得促產基金本身的一些財務收支狀況，我們本身也要去控制。

另外，針對附帶決議，我有下一些附帶決議，就是這些補助我們目前沒有限制同一個集團，它可能有子公司、母公司都來投資高雄，我們沒有限制的話，我希望的是同一個集團的公司每個年度就申請一次，不要變成我補助的 5 億可能全部集中在某一個公司、某一個產業。補助應該是濟弱扶貧、雨露均霑，而不是一直 focus 在某一個專業的，就是某一個產業別。

第二個，因為你的促產補助裡面有利息、租金補助跟房屋稅，裡面原本預估的薪資跟員工訓練費其實是比較少的，所以也希望超過 50% 補助的費用，拿來補助高雄市的子弟在這些公司工作，針對他們的薪資，甚至勞工訓練的費用，或者是他們整個工作環境的美化或是優化來補助。這樣實際上這筆經費，其實是更可以落實到補助給高雄市民的。這個金額也是有經過政黨協商，經發局也同意，這一點我還是要再次強調，不希望有任何再作文章的角度。還是希望高雄市產業發展其實是會越來越好，這是第一點我個人認為的。

另外一個是在你的 006688(土地租金依序年租折數)那個部分，我個人認為，因為今年編 2 億是在補助一些新創企業或一般企業辦公室，它只 focus 在亞洲

新灣區。我個人覺得高雄市的產業也許亞洲新灣區是個發展重點，因為這一補助下去就是 5 年，譬如你應該是可以部分在亞洲新灣區形成聚落之後，慢慢的有外溢的效果，像亞洲新灣區之後的苓雅、新興、前金區那邊都是可能未來有行業發生的，就是有一些金融業，甚至後續衍生行業的集散地，如果你所有的補助的金額都只放在亞洲新灣區部分的一些大樓裡面，我個人會覺得還是沒有辦法做到整體，就是我們的補助是希望讓補助遍地開花，來幫助高雄市的產業。所以在這邊也建議經發局，在針對這個補助，你可以一開始是亞洲新灣區，但是之後你可以朝向周圍有外溢效益的區域，不要只限在這個點，這樣高雄市的產業才會遍地開花。以上是我的意見。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剛剛局長好像有提到促產的部分，是有 8,000 萬做高雄券，是不是？我建議在促產的部分把這 8,000 萬刪除。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于軒要刪減 1 億。

**陳議員麗娜：**

要刪減 1 億？

**主席（曾議長麗燕）：**

要刪減 1 億。

**陳議員麗娜：**

要刪 1 億，已經確認了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要處理了。

**陳議員麗娜：**

好，那就這樣子。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對這個產業發展基金，從一開始設立的最初，我們了解是為了補助高雄十幾年前，失業率很高，所以我們才設立這個基金。當初是為了提高就業率，那時候你有新聘 50 個人，或者投資 5,000 萬還是多少，就有補助。我們那時候不探討產業，可憐到只要有幫忙就補助。事過十幾年，當然有一些更替，但我覺得整個項目之前我們有討論過，這個補助不要再給大企業，大企業不需要這 200

萬、300 萬、1,000 萬的補助，他需要的是我們的行政資源，其他的水電、環境，而不是這個補助款，所以給他們補助，我們叫它的彈性效果是零的。

我在這裡重新檢討，舊的補助已經補助 5 年，新的啟動要之前，請經發局把補助的對象、項目、額度、其他產生的乘數效果，重新做一次檢討，你才再啟動，因為一但啟動就是 5 年。我在這裡做一個附帶決議，希望在新的補助對象、項目、額度你要重新評估，標準建立起來，然後再往前走。不好意思！再提出來一次，最早補助日月光，日月光可以先 lay off 一部分，再新聘新的，只補助 200 多萬，會計也很認真來申請，我們市政府也按照他，也核准了。日月光不管是現在、過去都是一個很成功的企業，他需要我們 200 萬來資助嗎？所以我們在投資這些企業，局長也是學財經的，我相信你知道我們的補助，不管怎麼樣所謂的價格彈性，我們每放一個，是不是產生這樣子的效果？希望能夠重新檢討。尤其最近有很多半導體產業，一投資最少 300 億，動不動 3,000 億，你說那些需要我們的租金補助、稅金補助嗎？我相信他們不是要這個，他們需要有綠電、有整個土地、有足夠的水電，這些才是高雄真正要做的。這些錢到底要放在哪些產業，才對高雄要帶動哪些中小企業或關鍵企業…，是因為我有這一筆錢，他產生了這些效果，而不要說這一筆多少有，也不錯。我覺得做一個很精準的投資環境的判斷，不應該用感覺的一個方法。

所以在這裡我做一個附帶決議，第一個，從今年度重新檢討我們的補助對象、項目、額度，考慮他的乘數效果，確定討論完之後，再啟動新的。這是我的附帶決議，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很簡單，剛剛就是在這個促產基金裡要刪除 1 億，但是我在這邊要做一個附帶決議，就是促產基金在 111 年度的經費不能夠挹注高雄券，這是我附帶的決議。他刪除 1 億，但是科目沒有限制，他還是可以用，所以我直接附帶決議，今年度不能夠挹注在高雄券。

**主席（曾議長麗燕）：**

本項基金根據邱議員于軒的說明，預算數修正和附帶決議，我們先處理預算數修正。邱議員于軒提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第 12 頁，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 5 億 57 萬 4 千元，刪減 1 億，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刪減 1 億，修正通過。附帶決議請議事組宣讀。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邱議員于軒之附帶決議，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第 12 頁，基金用途明細

表一促進產業發展計畫－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項下的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預算數 4 億 9,995 萬 9 千元。附帶決議內容：一、同一集團之公司每年度僅能申請一次。二、新進勞工薪資補助及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等兩項合計占比應超過 50%。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

麗娜議員你寫一下給議事組宣讀，你可以再附帶決議。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陳議員麗娜之附帶決議，也是在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的基金用途明細表內，今年的基金用途不得挹注於高雄券之發行，以上是附帶決議內容。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的附帶決議，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

吳議員益政附帶決議，請宣讀。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吳議員益政附帶決議之內容，也是在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項下，頁數在第 12 頁，科目名稱跟剛剛邱議員于軒附帶的科目是一樣，附帶決議內容：重新檢討補助對象、項目、額度及乘數效果，再啟動新的補助計畫。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我們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

陳議員玫娟，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剛剛我就一直想問高雄券的議題，我想要問局長，我一直有很大的疑惑。因為去年 110 年的時候，當時我們是說移緩濟急來用這個預算，那時候說 2 億多，後來是怎麼樣變成 8 億？我現在要知道的是，你今年又編了 3 億，局長，你不可以跟我說明一下，你去年確實花了多少的高雄券的錢？你們有沒有實際統計過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第一個，先跟議員報告，去年度在剛剛有提過，在整體的預算，應該說在整體費用的支應，從在一開始的說明，預計是 2 至 3 億，後續因實際的狀況來做

滾動式的調整。

**陳議員玫娟：**

一直在增加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對。最後的財源，主要是依據災防法第 43 條這一塊，之後是用移緩濟急的方式來做籌措。另外在今年度就是透過公務預算的 3 億。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今年公務預算是 3 億，你去年本來給我們的訊息是 2 億多，移緩濟急是 2 億多，後來一直增加到 8 億，是不是這樣子？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是，後來是依據實際的發放狀況，我們的確也可以看到…。

**陳議員玫娟：**

確實現在是有發 8 億出去了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以去年來說，發放的量是 7.94 億。

**陳議員玫娟：**

7.94 億，可是為什麼？我坦白講，我到很多的地方去，他們都跟我說沒有、發完了。因為很多店根本就沒有配合，還有很多的店根本就發完了，7 億多將近 8 億的錢到底是發到哪裡去？其實我們都滿質疑的。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的確，我們一開始在百貨公司週年慶時，如果大家還有印象的話，在 10 月 8 日我們是搭著振興五倍券，只要消費五倍券就可以賺高雄券，當時我們的確可以看到百貨公司在整體的復甦狀況非常的好。另外，我們也可以看到在一些相關的特色店家，或者是餐飲業者，包含漢來美食等等，甚至現在的仁武烤鴨這樣的特色美食，現在我們都還有發放。我們合作的餐飲業者非常的多，有 1 萬 6 千家左右。

**陳議員玫娟：**

我請問你一下，現在發完的業者，就沒有辦法再申請了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以現在來說的話，的確，因為我們現在最主要有一個方式是，看他們總共領了多少次、領了多少券。因為其實像上一次的說明會，也有議員提到，希望可以針對已經復甦的業者先暫緩，希望讓還沒有復甦，或者是還可以繼續發放的，讓他們來做發放。

**陳議員玫娟：**

我現在就是要跟你提這個，像百貨業應該都 OK 了，應該可以不用再給他們。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對，我們對百貨業已經沒有在發放了。

**陳議員玫娟：**

我覺得你要去幫忙的是那一些現在目前狀況比較不 OK 的人，但是我所知道的是，他們好像也都沒有補助這個券的東西。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假設現在是有停的，應該都是依據我們相關的數據……。

**陳議員玫娟：**

你們有一個額度配置給他們嗎？就是一家店有配多少的額度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我們是針對店家的營業額來做判斷，譬如針對沒有開發票的，他們月營業額應該就是在 20 萬以下，會有對應到的一個數字。假設有開發票、有營業額的，我們會要求他們上傳 401 報表，去看他們營業額的實際額度，再來我們去推估假設他收到多少振興券的比例，一個月的營業額是多少。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將近 8 億的錢，去年全部依這樣的標準就發完了，是不是？〔是。〕未來的 3 億也是以這種標準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以今年度，這 3 億裡面可能還會做相關的振興措施。

**陳議員玫娟：**

所以現在沒有高雄券可以發的人，未來還可以再申請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跟議員報告，現在其實我們還是有在發放，只是有針對一些特定的店家。

**陳議員玫娟：**

可是為什麼有很多店家都跟我們說他們沒有了呢？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我們實際停止的店家大概 300 多間，不到 500 間，我們實際合作發放的店家有到 1 萬 6,000 間。所以其實我們發放停止的比例非常非常的少，大多數我們有合作的餐飲業者都可以繼續申請發放。

**陳議員玫娟：**

所以還是可以繼續申請就對了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針對我們沒有停止的那一塊，是。

**陳議員玫娟：**

現在我們其實是配合五倍券去做兌換的嘛！〔是。〕現在其實坦白講也都快到尾聲了，我覺得有的人也都發得差不多了，〔是。〕你覺得你編這 3 億還有實質的效益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以這塊來說的話，其中一段我們也在思考的事情是，商圈夜市也有來跟我們反映，希望還可以再來一波。但是我們會依據未來實際的狀況，來看這 3 億元實際的支用該如何做使用。〔…。〕是。〔…。〕也跟大家報告，商圈夜市券其實也要感謝議會的支持，商圈夜市券的確對我們的商圈跟夜市都有顯著的幫助，甚至夜市的業績當天有兩到三倍的成長。平均下來商圈給我們的回饋，業績的成長量大概有到三到四成左右，不論是各個商圈的業者或者是總會，其實對於政策都是希望可以再來做下一波段的進行。這一塊在跟他們討論，其實本來有在思考是否年前來做，後來我們跟大家討論的方向，可能會看是否是 2 月底或 3 月初，最主要是希望讓我們最後一波的振興券，我們知道振興券用到 4 月 30 日，確實也還有人還沒有用完，所以我們希望在最後一波的時候，再把全國的振興券引到高雄的商圈夜市來做消費。因此現在是有在規劃當中，後續會再跟商圈及夜市做更緊密的討論。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廖局長，我想請你說明，我覺得你要跟議會說清楚。我們去年也花了 4 千萬的商圈夜市券，110 年。請問你的財源怎麼來的？請局長說明，我現在跟你談的是 110 年，同樣沒有通過議會審議。局長，如果我沒有記錯這個金額的話。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以去年來說的話，的確裡面有包含像是移緩濟急，以及我們的促產基金裡的餘額來做支應。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所以促產基金被動用多少錢，在商圈夜市券？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在商圈夜市券這一塊是 1,900 萬。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以上，謝謝。遺憾！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接下來審議教育部門附屬單位預算擱置部分，請教育委員會黃議員柏霖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內容。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貳-6，高雄市政府文化局主管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請看第 16 頁，工作計畫：銷貨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317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17 頁，工作計畫：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8,484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18 頁，工作計畫：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5,188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19 頁，工作計畫：業務外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53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20-28 頁，工作計畫：勞務成本明細表，預算數 7,706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29-31 頁，工作計畫：銷貨成本明細表，預算數 20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32-35 頁，工作計畫：出租資產成本明細表，預算數 4,841 萬 6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36-43 頁，工作計畫：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8,954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44-45 頁，工作計畫：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116 萬 1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46-51 頁，工作計畫：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預算數 5,452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52 頁，工作計畫：資產折舊明細表，本年度 (12 月底) 止資產總額 4 億 1,153 萬 3 千元；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3,759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53 頁，工作計畫：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8,380 萬 8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54 頁，工作計畫：遞延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700 萬元。委員會審查

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69 頁，工作計畫：補辦預算明細表，預算數 30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編號貳-23，高雄市政府文化局主管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請看第 7 頁，工作計畫：基金來源明細表，預算數 3,0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8-11 頁，工作計畫：基金用途明細表，預算數 2,204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公共藝術基金的財源，你先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是重大公共興建計畫裡面要提撥 1%。

**邱議員于軒：**

提撥的，所以是不分區的，對不對？就是只要有重大公共建設…。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在高雄。

**邱議員于軒：**

在全高雄市。所以相對地我提的是，它的用途跟舉辦的活動也應該在高雄市的各區開花結果，但是我比較遺憾的是，我看你今年執行的計畫，還是比較 focus 在駁二，甚至在亞洲新灣區，當然那是高雄市發展的重點，可是像我的

大寮、林園以你的公共藝術基金來講，我實在想不出來，你曾經在那邊推動了哪些比較著名的裝置藝術，或者是結合教育的，甚至我覺得創意公車亭的一些公共藝術裝置也覺得很好。我會提這個意見就是像我們林園汕尾，其實一直在推動海洋文化跟海洋教育，其實也不亞於旗津，我們也有很美麗的海岸。所以是不是你今年在執行公共藝術基金的一些用途的時候，你可不可以參考一下？考量林園區看看，有沒有一塊基地或是一個方案在林園執行？來推廣海洋教育，甚至推廣關於林園在地的一些文化，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基本上設置公共藝術，其實要看整個基地的狀態跟怎麼設置方法，所以剛剛邱議員所提的部分，我們會去研議，而且也會去場勘一些場地。

**邱議員于軒：**

我跟你提一個建議就是，我們那邊有一個濕地公園，它其實就是一個海洋文化教育的場地，如果濕地公園本身也有腹地，我們再去看，好不好？〔好。〕看有沒有辦法在那邊也利用公共藝術基金的財源，我們來想辦法把那邊的海洋文化更加充實、更加推廣。〔好。〕以上，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下來請看編號貳-11，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主管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攔置的部分。請看第 21-22 頁，工作計畫：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2,15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接下來審議交通部門附屬單位預算攔置部分，請交通委員會召集人吳議員益政上報告台。專門委員宣讀審議內容。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編號貳-5，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主管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攔置部分。請看第 26-27 頁，工作計畫：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業務費用－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委託調查研究費，預算數 3,08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審議完畢。

接著請看編號壹-2，高雄市政府交通局主管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請看第 14-16 頁，工作計畫：勞務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18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17-18 頁，工作計畫：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4,903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19-19 頁，工作計畫：營業外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244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20-29 頁，工作計畫：勞務成本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8,189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30-36 頁，工作計畫：管理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1,205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37-38 頁，工作計畫：營業外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858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39 頁，工作計畫：無形資產明細表，預算數 35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40-45 頁，工作計畫：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預算數 4,375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46-47 頁，工作計畫：資產折舊明細表，本年度資產總額 6 億 4,843 萬 6 千元；本年度應提折舊 2,195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48 頁，工作計畫：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期初資本額 4 億 6,336 萬元；本年度增減額 3,205 萬元；期末資本額 4 億 9,541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67 頁，工作計畫：補辦預算明細表，預算數 226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審議完畢。

**主席 ( 曾議長麗燕 )：**

接下來審議財團法人及行政法人 111 年度預算案，以及 1 案市政府墊付款案，預算案按照慣例，以各個預算分別接續進行二、三讀會方式審議，有沒有意見？

沒有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首先審議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預算，請社政委員會鄭議員光峰上報告台，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各位議員，請看社政類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相關原案請參閱市政府提案彙編（一）。請看案號 3、類別：社政、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111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社政委員會市政府提案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著審議教育類，請教育委員會黃議員柏霖上報告台，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4 頁，相關原案請參閱市政府提案彙編（二）。請看案號 4、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 111 年度預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你可不可以講一下這個基金會主要的業務內容？

**主席（曾議長麗燕）：**

王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主要是在辦理文化藝術活動，促進一些藝術文化的交流，主要的經費來源是利用原本本金的利息，來做為它的經費來源。

**邱議員于軒：**

當時的本金怎麼挹注的？因為我還沒有翻到這一本的預算書。你當時的本金是怎麼挹注這筆錢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當時在…，應該說還沒有文化部成立的時候，當時文建會他有提撥…。

**邱議員于軒：**

什麼？你講得很小聲，繼續講，我在聽。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當時文建會的時代，它為了促進各縣市的藝術文化發展，它有補助給各縣市 1 億元成立文化基金會。所以通常各縣市文化基金會的經費來源，它有一個項目一定是它的利息來源，因為縣市合併，所以我們的本金是 2 億。

**邱議員于軒：**

你後續還有再從市庫或從哪裡挹注它的預算嗎？因為我現在也是看不出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幾乎沒有，都是用利息。

**邱議員于軒：**

都是用它的利息支出？〔對。〕你可以把這個基金會在 110 年舉辦什麼樣子的活動，跟 111 年預計要舉辦的活動，你把資料送一份給我，好不好？以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的。

**邱議員于軒：**

所以市庫沒有挹注錢進去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

**邱議員于軒：**

沒有，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5、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111 年度預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大會決議：配合文化局預算調整。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6、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 111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7、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 111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8、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111 年度預算案。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因為高流去年有被我發現到就是有黑箱徵才的方式，我還是建議你，因為說實在的，高雄當時我們要成立行政法人，就是希望廣納人才，不要受公務人員的限制，如果你們連公開徵才這件事情，你都沒有去完成的話，我覺得罔顧當時我們成立高流的初衷。所以請你如果今年有徵才的話，如果可以，當然有些管理職我可以尊重你，但是基本上我還是希望你以公開徵才，廣納愛好流行音樂的人士，這是我個人的意見。

第二點，今年在高流的歲入，我有增加，你們應該要努力的招商，招商引資甚至像我們今天也通過很多招商的經費，經發局也有，青年局也有，其實很多招商的經費。如果把亞洲新灣區這邊的聚落形成的話，我不覺得高流的招商會有困難，所以我希望你明年在編高流的預算跟它歲入的時候，你應該是大膽一點，不要那麼低標，因為你之前設 4,000 多萬，現在又變 2,000 多萬，你對你自己都沒信心。以上是我的建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教育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接著審議警消衛環類，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警消衛環類市政府提案，請看案號 2、類別：警消衛環、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環境保護局主管之「財團法人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111 年度預算書。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ICLEI 那時候是府會共同在很辛苦之下，我們全力來支持，經過若干年整個更迭，有些曾經有很好的成績。因為這幾年剛好疫情也有關係，還有人事的關係，所以一直重新要定位。當然要定位，要等到新的主任來再跟環保局、市政府討論。第一個，我請教現在的董監事有重新聘請，還是原來的人？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現在已經都有重新聘請過了。

**吳議員益政：**

名單有誰？你再提供給我們看好了，這是第一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好，我再提供名單給吳議員。

**吳議員益政：**

第二個，現在突然在去年 9 月開始，因為歐盟通過一個 Fit for 55，就是開始邊境關稅要求，剛好 COP26 也開始要求邊境碳稅、碳必須減量，所以最近這幾個月幾乎很多企業都手忙腳亂，如果之前沒準備都要去上課，並且去受訓看怎麼減碳。到底什麼是碳權、碳稅？ICLEI 本來就應該要做這個事情的業務之一，這應該是 ICLEI 的業務。現在大學很多課程，聽說南部很多人還跑去台北上課。這本來就是 ICLEI 最好的業務，但也不一定我們來做，ICLEI 要跟高雄的大學，不管哪個大學，像高科大，尤其高科大很多是技術學院，更是第一手的怎麼減碳，或中山大學、高醫，不管是幾個大學，有哪些大學要開課，能夠幫高雄這些南部地區取得 ESG 的認證？對於碳權的課程都要跑到台北上，高雄是全東亞地區，結果高雄一個都沒有，還要跑去台北上。是不是可以跟大學合作，讓這些訓練的課程可以在各大學或我們自己看怎麼開？請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這個我們會跟高雄的大學一起來合作辦理，新的主任上任以後，我們就會儘

快要求新主任。

**吳議員益政：**

新主任大概什麼時候會到任？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大概 2 月中左右會去面試，就會決定了。

**吳議員益政：**

好，謝謝，看能不能夠趕快開課，不然我看大家都找不到地方上課，現在又是疫情，去台北上課 1 期要 3 個月，這是你們可以賺的，可以收費的。因為 ICLEI 有這樣的權威，你們的課程、師資不管是用網路來賣一些課程，讓自己的收入可以增加，謝謝。〔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你今年編 65 萬的國外旅費，請問其中有一個第 27 屆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締約方會議，這個大概是什麼樣子？我們是用什麼樣的身分去參加？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這個是 COP 的相關會議，一般來講我們都會用 ICLEI 會員的身分去參加。

**邱議員于軒：**

可是去年我們沒有去嗎？110 年沒有去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沒有，因為疫情的關係。

**邱議員于軒：**

可是 110 年我記得它還是有辦。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什麼？

**邱議員于軒：**

110 年，我記得它好像也是有辦，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有，在英國。

**邱議員于軒：**

對，但是我們最後沒有去。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因為疫情的關係，所以沒有過去。

**邱議員于軒：**

因為疫情的關係沒有去。這筆出國費用如果不去，它就是留在基金裡面？

〔對。〕你們不會拿去…。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不會支用。

**邱議員于軒：**

好。如果像 COP 那麼重要的會議，你們當時派的層級大概會是什麼樣的層級？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不一定，我們會簽到市府去核定，相關的至少主任也都會到現場去參加開會。

**邱議員于軒：**

你們有曾經參加過嗎？〔有。〕有參加過？〔有。〕你覺得回來對高雄市有什麼樣的助益？我覺得我們的污染還是這麼嚴重，你們減碳…。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一般來講，這個都是在講氣候變遷調適的作為，還有應變的措施，當然也有一些參加國際會議，讓我們了解到一些其他國家相關的作為。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還會繼續努力，就學習國外的經驗，我們去做未來政策的方向。

**邱議員于軒：**

這個基金會的本意是好的，但我只是覺得比較遺憾的是，我們比較沒有看到它相關的產出。所謂的產出，就是它有沒有提供什麼相關的政策給高雄市的一些環保或生態永續，或是給予一些工廠，譬如經營上要節能減碳的作為，我是覺得比較遺憾啦！我不會去動你的預算，因為你今年有主動的擲節，但是我希望未來你可以針對高雄市目前的發展，提出一些比較具體的建議，才不會枉費當時我們投注基金來成立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好。〕尤其現在又是疫情，很多活動你可能也沒有辦法舉辦，你可能用線上或是提供一些教育訓練。或者是假設某一些工廠它在高雄市空污、水污裁罰之後，你強制他要求來這邊接受教育訓練，讓他了解對於生態永續的影響，以及什麼樣子的作為，我覺得它可以多元的發展，而不是就是開會、出國。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一般來講，空水污裁罰以後，我們會有一些環境教育，這個規定必須要參加的，所以必須要參加環境教育 4 個小時的講習。

**邱議員于軒：**

對，我看了它的整個結論，我並不覺得它對高雄市，譬如我們在議會針對法規討論高雄市綠能的一些條例，我覺得這個相關的基金會都可以來參與討論或

提出專業的意見，而不是形同虛設，每年就讓他出國去參加這些會議，然後我可能還要編 10 萬元送禮給外賓交流，反正錢沒有花掉，它就是留在基金嘛？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沒有錯。

**邱議員于軒：**

你不會再去支用嘛！〔不會。〕好，我沒意見，希望它更具體，你先把它今年具體的成效給我，明年預計要達到什麼具體成效，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三讀，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警消衛環類市政府提案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著審議財經類墊付款案，請財經委員會邱于軒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財經類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請看案號 3、類別：財經、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案由：請審議經濟部補助市府辦理「110-111 年傳統市集公共設施改善補助－凱旋青年觀光夜市計畫」案，經費為新臺幣 2,942 萬元（中央補助款 2,500 萬元，市府配合款為 442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于軒：**

雖然在座的議員沒有那麼多，不過我還是要表達我們財經委員會的立場。這個案子理論上是好事，它是受到中央補助的案子，讓一個單一的夜市拿到了 2,500 萬這筆補助費。但是我們在委員會中經過熱烈討論，我們認為凱旋青年夜市是一個非常好的觀光夜市，但是其實高雄市還有許許多多的觀光夜市都可以知道這個補助，甚至一起來勇於爭取。但是很遺憾的是，高雄市經發局還是沒有辦法說明、告訴我們說，你當時是怎麼樣推薦夜市？你怎麼跟其他夜市溝通的？因為這筆是中央補助案，所以我們就是決定送到大會中，讓大會所有的議員來討論，由大家來決定。

我們會中有提出幾項意見，因為當時凱旋青年夜市它是要打造一個日式的雷門，如果沒有記錯的話，我們覺得如果你是高雄在地的夜市，你可以把一些高雄的文化，比如說海洋文化，甚至一些高雄的景點納入整個高雄市夜市公共空間的改善或者一些裝飾，一味的都是以日本的文化，也許沒有辦法彰顯在地文化，當然也尊重凱旋夜市官方的想法。所以未來希望經發局如果有這類的市集補助的話，像台北連攤集場都補助，而不是只補助觀光夜市。我們很遺憾到現在經發局都沒有說清楚，你當時是怎麼樣跟所有的夜市跟所有攤集場說明的？未來這樣子的補助案，理論上是好事，就應該有更多的業者大家一起來聆聽得到資訊，進而競爭得到中央的補助。

第二點，經發局可能我們在送大會公決的狀況之下，好像夜市覺得說，我們是不是對這筆預算有意見？其實我們沒有任何議員對它得到這筆補助有意見，只是覺得其他的夜市如果在不知情的狀況之下，未來要怎麼樣彌補？或者經發局在跟這些夜市的溝通是不是有什麼障礙？可是結果是夜市的廠商直接來找議員，造成議員的壓力，我覺得這點也不對，應該本來就是由市府要去做政策的宣導，讓更多的攤集場和夜市都知道。這是我們財經委員會的想法，就送大會公決由大會來決定，理論上這個是補助高雄市單一的一家夜市 2,500 萬，市府配合款是 442 萬，總共是 2,942 萬。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大家辛苦了！明天上午 11 點舉行臨時會閉幕，請各位同仁踴躍參加，散會。（敲槌）